附件3

**甘孜职业学院2021年公开考核招聘专业教师应聘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

**一**、请广大应聘人员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监测管理，通过微信小程序“四川天府健康通”提前7天申领本人防疫健康码做好日体温测量、记录并进行健康状况监测，持续关注健康码状态，有异常情况的要及时报告甘孜州考试考务机构。

二、应聘人员须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报考时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需要全程佩戴口罩，可佩戴一次性手套，并做好手部卫生，同时注意社交距离。

三、应聘人员进入报名和面试场地前，应当主动出示当天本人防疫健康码，配合做好入场扫码和体温检测。本人防疫健康码为绿码的，现场测量体温正常(≤37.3℃)且无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者方可进入。经现场确认有体温异常或呼吸道异常症状者，不再参加此次招聘，应配合到定点收治医院发热门诊就诊。

四、来自国内有中高风险地区、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史及近1个月内有境外旅居史的应聘人员，应于报名当天提供7天内(5月21日及以后)新冠病毒咽拭子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原件。

五、报名和面试期间，应聘人员应注意个人防护，除核验信息须配合摘下口罩以外，均应佩戴口罩。要自觉维护考试秩序，与其他人员保持安全社交距离，

六、因疫情存在动态变化，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也将作出相应调整。如在招聘前出现新的疫情变化，甘孜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将通过甘孜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人事考试网”栏目（<http://rsks.gzz.gov.cn/>）及时发布公告，请广大应聘人员密切关注。

七、应聘人员应仔细阅读并签署《甘孜职业学院2021年公开考核招聘专业教师应聘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遵守相关防疫要求。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取消应聘资格，如有违法情况，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本人已认真阅读《甘孜职业学院2021年公开考核招聘专业教师应聘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并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承诺人：

年 月 日